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0)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的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6,496,351	7,942,084
銷售成本		<u>(5,921,897)</u>	<u>(8,072,762)</u>
毛利／(毛損)		574,454	(130,678)
其他收入	4	34,067	37,34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49,875	(72,915)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938)	(29,059)
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u>(327,022)</u>	<u>(412,432)</u>
經營溢利／(虧損)		298,436	(607,744)
融資成本	6(a)	<u>(241,736)</u>	<u>(239,017)</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56,700	(846,761)
所得稅	7	<u>(39,442)</u>	<u>138,478</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17,258</u>	<u>(708,283)</u>
應撥歸於：			
本公司股東		33,687	(673,365)
非控股權益		<u>(16,429)</u>	<u>(34,918)</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17,258</u>	<u>(708,283)</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分)	9	<u>4</u>	<u>(87)</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17,258	(708,28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而產生 的匯兌差額	<u>(1,045)</u>	<u>3,753</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6,213</u>	<u>(704,530)</u>
應撥歸於：		
本公司股東	32,813	(670,545)
非控股權益	<u>(16,600)</u>	<u>(33,985)</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6,213</u>	<u>(704,53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1,962	2,093,610
在建工程		450,317	352,373
無形資產		730,644	729,331
商譽		7,302	7,346
租賃預付賬款		174,229	178,989
其他金融資產		19,714	10,504
非流動預付賬款		20,703	15,279
遞延稅項資產		290,044	303,586
		<u>3,754,915</u>	<u>3,691,018</u>
流動資產			
存貨		1,641,201	1,449,97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 和預付賬款	11	1,196,112	1,150,422
列作持作出售的資產		9,339	7,539
可收回本期稅項		6,798	9,840
已抵押存款		158,946	47,5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2,312	367,202
		<u>3,384,708</u>	<u>3,032,528</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108,826	1,721,954
其他貸款		1,784	2,08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1,128,430	1,165,934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3,800	23,800
應付本期稅項		5,633	1,317
		<u>3,268,473</u>	<u>2,915,086</u>
流動資產淨值		<u>116,235</u>	<u>117,44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871,150</u>	<u>3,808,46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700,000	700,000
銀行貸款		1,380,309	1,368,117
其他應付賬款	12	95,240	63,981
遞延稅項負債		2,086	159
		<u>2,177,635</u>	<u>2,132,257</u>
資產淨值			
		<u>1,693,515</u>	<u>1,676,20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4,050	154,050
儲備		<u>1,542,257</u>	<u>1,509,444</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696,307	1,663,494
非控股權益		<u>(2,792)</u>	<u>12,709</u>
合計權益		<u>1,693,515</u>	<u>1,676,203</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當中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過渡性和保留安排（載於該條例附表11第76至87條），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繼續沿用前身公司條例（第32章）。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改進所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本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載於附註2。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佈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及一項新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投資實體」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處理之延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

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投資實體」

有關修訂放寬符合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界定的投資實體的母公司的綜合入賬要求。投資實體須按公允價值於損益中計量彼等的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並不符合投資實體的定義，故該等修訂對本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由於有關修訂與本集團已採納的政策一致，故對本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 會計政策變動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更改已減值非金融資產的披露規定。其中，有關修訂擴大了可收回款項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已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所需披露範圍。有關本集團減值非金融資產的披露符合經修訂的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處理之延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放寬為符合若干標準並指定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進行更替時的終止對沖會計規定。由於本集團並無更替其任何衍生工具，故有關修訂對本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

該項詮釋於支付政府徵費的負債須予確認時提供指引。由於指引與本集團現時會計政策一致，有關修訂對本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開採、選煉、冶煉及銷售黃金及其他金屬產品。

營業額指扣除銷售稅及增值稅後，向客戶銷售貨品的價值。於年內確認為營業額的各主要收入類別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		
— 黃金	4,855,253	6,260,531
— 其他金屬	1,632,888	1,666,018
— 其他	18,488	24,387
減：銷售稅及徵費	(10,278)	(8,852)
	<u>6,496,351</u>	<u>7,942,084</u>

本集團只有與一名客戶進行的交易佔本集團收入的10%以上。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向該客戶銷售黃金產品所得收入約為人民幣4,855,253,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260,531,000元）（乃自中國河南省產生）。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6,595	3,908
政府補助金	14,117	25,320
廢料銷售	11,438	7,052
雜項收入	1,917	1,060
	<u>34,067</u>	<u>37,340</u>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算的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8,794	2,0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虧損淨額	(642)	(4,934)
匯兌虧損淨額	(2,273)	(11,4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商譽減值	(6,044)	(56,971)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13)	50,263	—
其他	(223)	(1,641)
	<u>49,875</u>	<u>(72,915)</u>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墊款利息開支	201,065	199,406
債券利息開支	41,350	41,589
其他借貸成本	1,969	2,303
	<u>244,384</u>	<u>243,298</u>
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處理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244,384	243,298
減：資本化至在建工程的利息開支*	(2,648)	(4,281)
	<u>241,736</u>	<u>239,017</u>

* 借貸成本已按每年5.60%至6.28% (二零一三年：5.60%至6.30%) 的比率撥充資本。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續)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花紅	283,303	319,612
員工福利	15,444	19,57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382	21,120
	<u>322,129</u>	<u>360,302</u>
減：於在建工程中資本化的員工成本	(11,164)	(28,567)
	<u>310,965</u>	<u>331,735</u>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5,921,897	8,072,762
租賃預付賬款攤銷	5,484	5,411
無形資產攤銷#	5,617	7,097
減：資本化至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折舊	(2,285)	(3,412)
	<u>3,332</u>	<u>3,685</u>
折舊#	216,962	217,180
減：資本化至在建工程的折舊	(1,391)	(1,750)
	<u>215,571</u>	<u>215,430</u>
計提／(撥回) 下列項目的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6,989	1,111
－ 採購按金	(8,609)	11,53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2,584
－ 無形資產	6,044	329
－ 商譽	–	34,058
物業經營租賃支出	3,368	3,740
核數師薪酬	5,045	4,766
研究及開發費用	36,811	26,862
排污費	1,726	1,919
環境修復費	18,939	16,523

存貨成本包括為數人民幣339,176,000元 (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56,400,000元) 的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費用，該金額亦已包含於上文就該幾類開支而分別披露的各項總金額中。

7 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本年度準備	23,973	19,628
過往年度準備不足	—	1,583
	<u>23,973</u>	<u>21,211</u>
遞延稅項		
臨時差異的產生與撥回	7,969	(171,877)
過往年度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撥回	7,500	12,188
	<u>15,469</u>	<u>(159,689)</u>
	<u>39,442</u>	<u>(138,478)</u>

8 股息

於本年度核准的應付本公司股東的過往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核准的過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0.07元）	—	53,917

9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是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3,687,000元（二零一三年：虧損人民幣673,365,000元）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的770,249,091股普通股（二零一三年：770,249,091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年內並無任何攤薄之普通股，因此本年度及上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0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組合（生產流程、產品及服務）及地區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本集團按照向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一致的方式，呈列下列四個報告分部。具有相似性質的生產流程、產品及服務的經營分部已整合，形成以下呈報分部。

- 採礦－中國 – 於中國的黃金開採及選煉業務。
- 採礦－吉爾吉斯共和國（「吉國」） – 於吉國的黃金開採及選煉業務。
- 冶煉 – 於中國開展的黃金及其他金屬冶煉及精煉業務。
- 銅加工 – 於中國開展的銅加工業務。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業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下述基準監督各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惟由總部管理的金融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的投資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業務應佔的應付債項及應計費用、遞延稅項負債，以及該等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及其他借貸，惟總部管理的銀行借貸則除外。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及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呈報分部。然而，除呈報分部間銷售貨品外，本集團不會計量分部間互相提供的協助，包括共享資產及專有技術。

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的本集團呈報分部的有關資料載列如下。

10 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採礦 - 中國		採礦 - 吉國		冶煉		銅加工		總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間客戶的收入	3,878	-	-	-	5,550,205	7,142,718	952,546	808,218	6,506,629	7,950,936
分部之間收入	784,835	768,772	10,268	972	161,441	173,875	1,331	-	957,875	943,619
銷售稅	(407)	(55)	-	-	(8,668)	(8,375)	(1,203)	(422)	(10,278)	(8,852)
呈報分部收入	<u>788,306</u>	<u>768,717</u>	<u>10,268</u>	<u>972</u>	<u>5,702,978</u>	<u>7,308,218</u>	<u>952,674</u>	<u>807,796</u>	<u>7,454,226</u>	<u>8,885,703</u>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u>128,473</u>	<u>3,122</u>	<u>(58,956)</u>	<u>(74,515)</u>	<u>152,791</u>	<u>(563,544)</u>	<u>77,391</u>	<u>41,527</u>	<u>299,699</u>	<u>(593,410)</u>
呈報分部資產	<u>2,036,427</u>	<u>2,002,471</u>	<u>862,908</u>	<u>829,407</u>	<u>2,346,445</u>	<u>2,174,852</u>	<u>1,610,588</u>	<u>1,578,374</u>	<u>6,856,368</u>	<u>6,585,104</u>
呈報分部負債	<u>854,069</u>	<u>881,676</u>	<u>1,052,354</u>	<u>938,825</u>	<u>1,947,228</u>	<u>1,940,392</u>	<u>1,306,632</u>	<u>1,319,093</u>	<u>5,160,283</u>	<u>5,079,986</u>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開支	(19,448)	(19,482)	(20,513)	(16,221)	(79,827)	(89,763)	(25,884)	(21,753)	(145,672)	(147,219)
匯兌收益/(虧損)										
淨額	-	(8)	733	(3,432)	(3,326)	(966)	(314)	(2,679)	(2,907)	(7,085)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計提)/撥回下列項目 的減值：	(87,449)	(91,058)	(36,071)	(33,979)	(41,259)	(43,513)	(48,507)	(47,071)	(213,286)	(215,621)
- 應收賬款及其他 應收賬款	(6)	-	-	-	-	129	(6,983)	(1,240)	(6,989)	(1,111)
- 採購定金	-	-	-	-	8,609	(11,535)	-	-	8,609	(11,535)
- 物業、廠房及 設備	-	(22,584)	-	-	-	-	-	-	-	(22,584)
- 無形資產	(6,044)	(329)	-	-	-	-	-	-	(6,044)	(329)
- 商譽	-	(34,058)	-	-	-	-	-	-	-	(34,058)

10 分部報告 (續)

(b) 呈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對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呈報分部收入	7,454,226	8,885,703
分部之間收入抵銷	(957,875)	(943,619)
綜合收入	<u>6,496,351</u>	<u>7,942,084</u>
損益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299,699	(593,410)
分部之間溢利抵銷	(8,429)	157,745
來自本集團外間客戶的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291,270	(435,66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9,875	(72,915)
融資成本	(241,736)	(239,017)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42,709)	(99,164)
綜合除稅前溢利／(虧損)	<u>56,700</u>	<u>(846,761)</u>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6,856,368	6,585,104
分部之間的應收賬款抵銷	(386,528)	(439,687)
未變現溢利抵銷	(13,326)	(4,159)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6,456,514	6,141,258
總部管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14	10,504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111,681	23,709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551,714	548,075
綜合資產總值	<u>7,139,623</u>	<u>6,723,546</u>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5,160,283	5,079,986
分部之間的應付賬款抵銷	(386,528)	(439,688)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4,773,755	4,640,298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672,353	407,045
綜合負債總額	<u>5,446,108</u>	<u>5,047,343</u>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和預付賬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和預付賬款包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456,057	452,640
應收票據	199,905	163,192
減：呆賬準備	(14,011)	(7,022)
	<u>641,951</u>	<u>608,810</u>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和預付賬款	272,399	274,530
減：呆賬準備	(1,941)	(1,947)
	<u>270,458</u>	<u>272,583</u>
採購按金 (附註(d))	296,848	308,343
減：不交收準備	(30,707)	(39,316)
	<u>266,141</u>	<u>269,027</u>
衍生金融工具按金	17,562	2
應收北京久益款項 (附註(e))	-	-
	<u>1,196,112</u>	<u>1,150,422</u>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和預付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和預付賬款 (續)

(a) 賬齡分析

應收債項及應收票據 (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呆賬準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56,413	317,303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149,531	254,721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31,691	27,395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4,316	9,391
	<u>641,951</u>	<u>608,81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641,951</u>	<u>608,810</u>

就銷售黃金而言，本集團要求客戶在付運時即時以現金繳付全數貨款。就銷售其他金屬產品而言，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發票日期起計90天至180天到期。

(b) 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並無個別或整體地被認為出現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無減值	605,944	576,933
逾期少於一年	36,007	31,877
	<u>641,951</u>	<u>608,810</u>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是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廣泛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賬款是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加上有關結餘仍被認為可全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無需就該等結餘作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和預付賬款 (續)

(c)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有關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使用備抵賬記錄，惟本集團認為收回款項的機會甚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中撇銷。

年內應收賬款呆賬準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969	8,089
確認減值虧損	6,989	1,111
撇銷減值虧損	(6)	(2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952</u>	<u>8,969</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人民幣15,95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8,969,000元）被個別地釐定為出現減值。

(d) 採購按金

採購按金指本集團預先向供應商支付的金額，以取得及時及穩定的金精粉供應，以供日後冶煉之用。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採取適當程序評估供應商供應金精粉的能力，並預期該等採購按金可在日後向各供應商採購金精粉時逐步收回。

(e) 應收北京久益款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北京久益款項	30,800	30,800
減：減值虧損	(30,800)	(30,800)
	<u>-</u>	<u>-</u>

應收北京久益結餘與過往年度建議收購的補償款項有關。董事認為結餘人民幣30,800,000元將無法收回，因此已作出減值虧損準備。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流動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30,000	24,850
應付賬款	497,217	529,96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90,418	404,667
應付採礦權款項	81,383	81,089
遞延收入 (附註(a))	87,646	80,900
應付股息	1,260	9,222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附註(b))	35,429	35,240
衍生金融負債	5,077	—
	<u>1,128,430</u>	<u>1,165,934</u>

非流動其他應付賬款

清拆成本	13,988	13,938
遞延收入 (附註(a))	81,252	50,043
	<u>95,240</u>	<u>63,981</u>

(a) 遞延收入指從政府收取的補助金，以勘探礦物及建築採礦相關資產。當符合若干條件時，將於適當期間確認政府補助金為收入，適當期間為相關建築資產的成本產生期間，補助金擬按該等資產扣除的折舊比例彌補該等期間的成本。

(b)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應付賬款（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66,343	487,442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10,265	18,930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5,741	12,183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7,990	6,826
超過兩年	6,878	4,585
	<u>497,217</u>	<u>529,966</u>

13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根據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中科聯融投資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中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訂立的協議，本集團出售其於北京普悅礦業(老撾)有限公司(「普悅礦業」)的8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7,257,000元。

同時，本公司自當時的非控股股東北京普悅投資有限公司收購普悅礦業 1.3%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元。

該出售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於當日向中科轉移對普悅礦業的控制權，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帶來出售收益人民幣50,263,000元。

於上述出售及收購交易後，本集團保留於普悅礦業的20%股權。喪失對普悅礦業的控制權後，本集團對其並無重大影響力，而投資成本乃按其於出售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於出售日期
人民幣千元

出售資產淨值

流動資產	563
非流動資產(包括商譽)	17,171
流動負債	<u>(26,360)</u>
	(8,626)
非控股權益	1,099
出售後保留股權的公允價值	(9,210)
轉撥匯兌儲備至投資收入	(269)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5)	50,263
就收購1.3%股權而應付當時非控股股東款項	<u>4,000</u>
現金代價	<u><u>37,257</u></u>

就出售一家附屬公司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的分析如下：

現金代價	37,257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29)</u>
就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u><u>37,028</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生產黃金約19,569公斤（約629,158盎司），比去年同期增加約1,914公斤（約61,537盎司）或10.8%。本集團營業額減少18.2%至約人民幣6,496,351,000元。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33,687,000元，去年同期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673,365,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4元。純利主要由於(i)以比較低的成本購買原材料，因此與去年同期比較，生產成本下降；(ii)加強生產成本及管理費控制；(iii)有關本集團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約人民幣50,927,000元；及(iv)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完成出售普悅礦業80%股權產生之收益人民幣50,263,000元。

由於原材料佔總生產成本超過83%，本集團欲透過擴大礦山生產規模，提高自有礦山金產量，提高整體生產經營指標，以降低外購原材料之風險。

1. 採礦分部

營業額及生產

採礦業務主要包括銷售金精粉及合質金。大部份金精粉及合質金均銷售予本集團的冶煉廠作為集團內公司間的銷售。

下表載列採礦分部按產品分類的生產及銷售數量之分析：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單位	概約 生產數量	概約 銷售數量	概約 生產數量	概約 銷售數量
金精粉（含量金）	公斤	2,191	2,221	2,168	2,167
合質金	公斤	1,230	1,221	930	944
合計	公斤	3,421	3,442	3,098	3,111
合計	盎司	109,988	110,663	99,603	100,021

本集團採礦分部於二零一四年度的總營業額為約人民幣798,574,000元，較二

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769,689,000元增加約3.8%。年內河南礦區，新疆礦區，內蒙礦區及吉國之營業額佔採礦分部總營業額分別約58.8%，26.8%，13.1%及1.3%。本集團之合質金生產數量增加約300公斤至約1,230公斤，金精粉生產數量增加約23公斤至約2,191公斤。

二零一四年富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富金」）主要以採礦技術試驗和選礦工藝改造工作為重點。礦山生產技術方面，小分段崩落法試驗成功，採礦貧化率及損失率大幅降低。選礦工藝改造方面也取得了很好的進展。

分部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度之採礦分部業績利潤總額約人民幣69,517,000元，二零一三年度虧損總額約人民幣71,393,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度的採礦業務分部業績與分部營業額比率約為8.7%，二零一三年度約(9.3)%。去年虧損主要是由於黃金價格大幅下跌。

2. 冶煉分部

本集團現時之冶煉廠位於河南省，能綜合回收金、銀、銅及硫。其產品包括金錠、銀、銅產品及硫酸。下表載列冶煉分部按產品分類的生產及銷售數量之分析：

產品	單位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概約 生產數量	概約 銷售數量	概約 生產數量	概約 銷售數量
金錠	公斤	19,569	19,418	17,655	22,547
	盎司	629,158	624,303	567,621	724,903
白銀	公斤	42,150	41,538	56,302	93,041
	盎司	1,355,154	1,335,478	1,810,151	2,991,338
銅產品	噸	16,585	16,663	15,002	14,946
硫酸	噸	193,884	196,458	175,111	168,323

銷售及生產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度的冶煉分部總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702,978,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約人民幣7,308,218,000元減少約22.0%。有關減幅主要由於出售金錠的數量及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3.9%及10.0%。

本集團每日處理金精粉約1,000噸，生產使用率約100%。本集團的金，銀，銅及硫酸產量比去年同期增加／(減少) 約10.8%、(25.1)%、10.6%及10.7%。本年之金回收率約96.3%，銀回收率約71.8%，銅回收率約96.3%，本集團之回收率繼續保持在較高水平。

分部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度之冶煉分部業績利潤總額為約人民幣152,791,000元，二零一三年度虧損總額約人民幣563,544,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度的冶煉業務分部業績與分部營業額比率約為2.7%，二零一三年度約(7.7)%。去年虧損主要是由於銷售的黃金價格顯著下跌和原材料的成本較高。原材料的成本高原因是一部分的原材料在黃金價格暴跌前購買，而導致產品負毛利率。

前景展望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經營方針是：保盈利，保穩定，保發展。在探礦增儲方面，嚴格落實探礦規劃計劃，全力加快重點探礦工程建設，科學合理實施探礦工程建設，不斷拓展增儲空間。加快本集團擴改工程進度，推進富金公司規模化採礦和選礦技術改造。二零一五年將會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本集團繼續嚴格成本控制，以確保盈利能力。

財務資料

1. 經營業績

營業額

本集團按產品分類的營業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金額 (人民幣 千元)	銷售數量 (公斤/ 噸)	每單位售價 (人民幣元 公斤/噸)	金額 (人民幣 千元)	銷售數量 (公斤/ 噸)	每單位售價 (人民幣元 公斤/噸)
金錠	4,855,253	19,418公斤	250,039	6,260,531	22,547公斤	277,666
白銀	141,405	41,538公斤	3,404	341,162	93,041公斤	3,667
銅產品	535,059	12,763噸	41,923	498,343	11,160噸	44,654
銅箔	952,546	14,933噸	63,788	808,218	11,859噸	68,152
硫酸	18,488	196,458噸	94	24,387	168,323噸	145
金精粉	3,878	19公斤	204,105	18,295	68公斤	269,044
稅前營業額	6,506,629			7,950,936		
減：銷售稅	(10,278)			(8,852)		
	<u>6,496,351</u>			<u>7,942,084</u>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6,496,351,000元，較上年度減少約18.2%。當中金錠營業額佔總營業額74.7%。有關減幅主要由於年內出售金錠銷量及平均售價下降約13.9%及10.0%。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增加銅加工業務，主要生產銅箔。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以不斷加快專案建設，產品轉型升級，提升服務品質及擴大產品銷售量，經過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銅箔產量為14,936噸及銷量為14,933噸，較上年度增加約23.0%及25.9%。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約為人民幣574,454,000元及8.8%，二零一三年毛損及毛利率分別為130,678,000元及(1.6)%。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以比較低的成本購買原材料，因此與去年同期比較，生產成本下降。去年原材料的成本高是因為一部分的原材料在黃金價格暴跌前購買，而導致本集團二零一三年產品負毛利率。原材料為本集團銷售成本之主要組成部分，原材料價格出現重大變動，將嚴重影響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34,067,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約人民幣37,340,000元減少約8.8%。有關減幅主要由於政府補助金減少人民幣11,203,000元及廢料銷售增加人民幣4,386,000元。

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其他收益淨額約為人民幣49,875,000元，二零一三年度虧損淨額約人民幣72,915,000元。升幅主要是由於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減少約人民幣50,927,000元，外匯虧損減少約人民幣9,137,000元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完成出售普悅礦業80%股權產生之收益人民幣50,263,000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32,938,000元，較上年度增加約13.3%。有關增幅主要由於銅箔業務增長，銷售及分銷開支費用相應增加。

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327,022,000元，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412,432,000元減少約20.7%。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以致行政開支大幅減少。

財務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度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241,736,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約人民幣239,017,000元增加約1.1%。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報告期間之平均銀行借貸額增加所致。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

於二零一四年度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3,687,000元，二零一三年度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673,365,000元。本公司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4元。本集團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資金及銀行貸款為收購及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531,258,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4,757,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合計權益為人民幣1,693,515,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76,203,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為人民幣3,384,708,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32,528,000元）及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268,473,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15,086,000元）。流動比率為1.04（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約人民幣3,489,135,000元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年利率介於1.45%至6.60%，其中約人民幣2,108,826,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1,113,827,000元須於一年後但於兩年內償還，約人民幣266,482,000元需於兩年後開始償還。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比率為58.7%（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4%），乃按總借貸包括中期票據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已在中國發行五年期限人民幣4億元的中期票據。該等票據為無抵押及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贖回，並須按中國人民銀行的一年期存款利率另加差額每年2.95%的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已在中國發行五年期限人民幣3億元的中期票據。該等票據為無抵押及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贖回，並須按中國人民銀行的一年期存款利率另加差額每年2.85%的浮動利率計算。

3. 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伊斯坦貝爾德金礦的採礦權（賬面值人民幣98,661,000元）及富金（位於吉國之附屬公司）的普通股作為銀行貸款額人民幣261,893,000元之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存貨賬面值人民幣48,056,000元作為銀行貸款額人民幣48,520,000元之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保證金人民幣69,800,000元作為銀行貸款額人民幣171,328,000元之抵押。

4. 重大收購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收購。

5. 市場風險

本集團需承受各種市場風險，包括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波動，以及利率及匯率的變動。

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風險

本集團年內的營業額及溢利受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波動所影響，原因為本集團的產品均按市場價格出售，有關價格波動並不受本集團控制。本集團沒有並嚴禁利用商品衍生工具或期貨作投機用途，所有商品衍生工具皆用於規避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的任何潛在波動。

利率

本集團面對有關債項利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就支持資本開支及一般營運資金需求等產生債務承擔。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利率或會由放款人根據有關中國人民銀行規例的變動而作出調整。倘中國人民銀行調高利率，則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將會上升。此外，倘本集團日後需要進行債務融資，則利率上調將會使新增債項的成本增加。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因此，匯率波動可能影響國際及本地金價，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影響。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人民幣兌一籃子貨幣可能出現波動。中國政府可能對人民幣自由貿易採取進一步行動及措施。

除了上述以外，本集團面臨匯率風險主要是某些銀行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銀行貸款以外匯計算。主要引起匯率風險是美元。

匯率波動或會使本集團兌換或換算成港元的資產淨值、盈利及任何宣派的股息有不利影響。

6. 合約責任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有關建設成本並未在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承擔總數約人民幣77,99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2,275,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14,285,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數約人民幣13,473,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839,000元須於一年內支付，約人民幣8,749,000元須於一年後但於五年內支付及約人民幣1,885,000元須於五年後支付。

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8.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315,584,000元，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357,797,000元減少約11.8%。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涉及礦井建築工程，拓展項目的設備及更新生產設備等。

9. 僱員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平均僱員數目為6,414名。本公司高度重視人力資源，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培訓計劃。

企業管治

自H股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7條（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第A.4.2條（為填補空缺而獲委任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舉）及第A.6.7（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偏離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A.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於二零一四年年內，所有會議舉行時並沒有執行董事不在場。然而，主席授權董事會秘書徵詢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能存有之任何疑慮及／或問題並向其匯報，並安排與他們會面。

選舉新委任董事方面，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三第4(2)段的規定，准許為填補董事會空缺而獲委任的董事須於上市發行人的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就此，本公司並無採納規定於下屆股東大會重選董事的守則條文第A.4.2條。

根據守則第A.6.7條之守則條文，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執行董事靳廣才先生因其他業務事宜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和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組成，即楊東升（主席）、石玉臣、杜莉萍、徐強勝和韓秦春。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部監控及期末業績草稿之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已審閱了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年度財務報表遵守會計準則，並作出適當的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股息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三年：人民幣零元）。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在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股東出席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正前遞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持有人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河南省靈寶市函谷路與荊山路交叉口）（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刊載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lingbao)刊登。二零一四年年報將會稍後寄發予股東，並將會載列於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

承董事會命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靳廣才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靳廣才先生、強山峰先生、張果先生、何成群先生及周玉道先生；
非執行董事：石玉臣先生；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東升先生、杜莉萍女士，徐強勝先生及韓秦春先生。